



关注·第四届消博会

□ 本报记者 邢东伟 翟小功 万静

擦亮「法治消博」金字招牌

海南省司法厅连续四年组建消博会法律服务团

4月13日至18日,中国国际消费品博览会(以下简称消博会)在海南如期举行。作为亚太地区规模最大消费精品展,消博会是2024年首场国家级重大展会,也是我国培育和打造的全球消费精品展示交易平台,办好消博会,是优化海南自由贸易港法治化、国际化、便利化营商环境的一次“大考”。

本届消博会期间,海南省司法厅在总结前三届消博会法律服务经验基础上,再次组建消博会法律服务团进驻展会,提供“全时空、全业务、多语种、面对面”法律服务,助力解决参展、消费等方面法律问题,全力保障参展、观展、群众等各方合法权益,让法治成为消博会的深厚底色,努力擦亮“法治消博”金字招牌,推进中国特色自由贸易港和国际旅游消费中心建设。

组建法律服务队伍

“出发!”4月14日9时许,消博会法律服务团在综合服务大厅集合后,在各组组长带领下开始巡馆和走访工作。

两天时间里,他们的身影在展会现场随处可见。除了在展会大厅设立法律咨询台,他们还分成服务小组,积极走访各个参展商,为参展各方提供靠前服务,解读海南自贸港政策法规。

今年以来,按照省委、省政府部署要求,海南省司法厅党委书记、厅长王磊高度重视第四届消博会法律服务工作,召开会议专门研究成立消博会工作领导小组,制定工作方案,组建法律服务团,细化清单,明确目标,分解任务,做实做细消博会法治保障工作。

当天,由海南省司法厅牵头的第四届消博会法律服务团正式进驻展馆,法律服务团是以本省律师为主体,包括香港律师、商事调解员、国际仲裁员和公证员在内共计50人,采用总台值班、分馆驻点和轮流巡馆等方式,深入各展馆为参展商和消费者提供全方位、多层次的法律服务。

4月14日10时,海南省司法厅党委书记、厅长郑勇一行来到海南国际会展中心,与消博会法律服务团成员交流,走访各个展馆,对消博会法律服务团工作进行调研指导。

走访中,郑勇先后到海南旅投、正大集团、加绿巧食品、爱尔兰主宾国等展区,主动了解参展商法律需求,认真听取参展商对于法治化营商环境、出入境法律法规等方面意见建议,向参展商热情介绍相关政策。

“法律服务团要提高政治站位,不断提高服务能力,注意个人形象,维护好海南自贸港律师行业形象。加强团队合作,将公证、仲裁、调解等有机融合,发挥1+1>2的作用。”郑勇表示,同时,加强海南自贸港政策法规宣讲,持续优化海南自贸港一流法治化营商环境。

提供便捷法律服务

在微信输入“消费品博览会法律服务”,便可进入海南公共法律服务平台专门为第四届消博会开通的小程序,小程序首页分为8个板块,法律服务团名单、法律服务团简介、纠纷调解、服务清单、知识产权、Intellectual Property(知识产权)、法律咨询、服务动态。

群众、观展人员及参展商等群体可通过上述板块获得消博会法律服务相关信息,或点击小程序首页最下方消博会法律服务专线图片,可直接进入手机拨号界面,拨打电话进行法律咨询。

为发挥司法行政部门职能作用,海南公共法律服务平台开通了海南省“12348”公共法律服务热线——消博会专线,只要拨打专线,就可以为不同群体提供汉语、英语、日语、韩语、法语、葡萄牙语等多语种专业法律服务。

“消博会期间,法律服务团将持续发扬精益求精、热情服务的工作作风,对标国际一流展会法律服务标准,持续为消博会各方提供优质高效的法律服务,为本届消博会成功举办贡献法治智慧。”海南省律师工作局局长董晨表示。

法律服务保障到位

走访河南馆时,消博会法律服务团成员徐文峰律师发现,此次洛阳三彩艺术博物馆携自行设计制作的三彩作品参加本届消博会,其中不少作品系首次面市。

了解到部分作品尚未申请外观设计专利,徐文峰向参展商介绍了我国知识产权保护法律体系,并讲解外观设计专利作用及申请流程,告知参展商可以向法律服务团寻求现场公证服务。

“在本届消博会法律服务团中,有很多政治素养高、业务能力强、外语水平好的执业律师参加现场法治保障工作,做好海南自贸港法律服务代言人,向国内外充分展现海南律师队伍良好精神风貌和职业风采。”海南省律师协会会长符琼芬表示。

作为三亚市凤凰公证处主任,徐春雷已连续4年带队参加消博会法律服务。他告诉《法治日报》记者,凤凰公证处今年有效整合调解与仲裁资源,推出包括合同公证、提存公证、赋强公证、证据保全公证、知识产权公证等多种法律服务产品,为参展商提供法律咨询和公证事项预约,高标准做好本届消博会公证服务。

海南国际仲裁院是消博会官方指定的唯一商事仲裁机构,不断升级服务方式,为展会提供全方位、多维度的“仲裁+调解”“线上+线下”服务。其中,升级官网“消博会24小时仲裁+调解直通专栏”,专设立案“绿色通道”,组建线上服务组,搭建线上即时仲裁庭,调解室,提供全流程线上仲裁、调解服务。

全国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地方站首站在海南启动

本报 记者万静 全国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海南站暨海南国际消费季近日在第四届中国国际消费品博览会(以下简称消博会)举办期间启动。其中,海南站是全国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启动的地方站首站。

据了解,此次海南站以旧换新行动,将聚焦汽车换“能”、家电换“智”、家装厨卫“焕新”,持续扩大有潜能的消费,不断增强消费对经济发展的基础性作用,满足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同时,在消博会举办期间,海南还开展家电以旧换新暨绿色流通主题活动,

组织省内家电企业开展以旧换新活动;发动免税企业优惠让利,推出消博会专属优惠;举办“舌尖上的相遇”中法美食之夜活动;举办海南好物直播电商节,助力海南优品拓展线上渠道等。后续还将举办第三届海南国际离岛免税购物节、家居家装以旧换新节等系列。

商务部相关负责人出席活动时指出,商务部坚持“政策+活动”双轮驱动,以推动消费品以旧换新为重点,开展“消费促进年”系列活动,多措并举稳定和扩大消费,巩固增强经济回升向好态势。



近日,河北省秦皇岛市昌黎县人民法院为昌黎镇第八完全小学900余名师生及家长带来一场以未成年人网络安全为主题的法治宣讲。图为检察官与同学们互动游戏讲解法律知识。 本报通讯员 金铭 摄

株洲公安经侦部门多措并举护航发展

奏响便民利企“三部曲”

□ 本报记者 阮占江
□ 本报通讯员 田斐 李倩

“制造名城”彰显活力,高新企业蓬勃兴盛,工业园区繁忙作业……主要经济指标增幅保持在全省“第一方阵”的湖南省株洲市,正加快培育和发展新质生产力,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

近年来,株洲市公安经侦部门在全力以赴抓好防风险、保安全、护稳定、促发展各项工作的同时,积极落实公安部经济犯罪侦查局便民利企十项工作指引,着力优化营商环境,有力服务企业群众,全力为经济社会发展保驾护航。

“面对面”总谈
共话发展“交响曲”

“感谢公安机关深入企业,主动作为,靠前服务。”在株洲荷塘分局经侦部门的走访调研中,飞鹿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肖自厚表示由衷地欢迎和感谢,并提出希望民警定期开展送法上门服务,协助防范职务侵占犯罪的建议。

按照十项工作指引中定期组织开展警企恳谈会、建设企业“联系群”“服务站”等工作要求,株洲各级公安经侦部门会同工商部门进一步拓展与企业的沟通渠道,

通过领导班子定点联系企业、建立便民利企常态调研机制等措施,认真听取意见建议,积极回应企业诉求。经侦支队定期联系走访千金药业、精工硬质合金等重点企业、行业协会及相关行政执法部门,就优化营商环境、维护企业合法权益等议题开展调研座谈,帮助解决困难问题。2023年以来,组织全市公安经侦部门开展“进企(事)业单位”宣讲132场次,发放《致辖区群众的一封信》等宣传资料1万余份。通过发布“两书一单”,组织宣传讲座等形式,引导企业依法合规发展,增强规避风险、抵御不法侵害的能力。

“点对点”刚需
奏响护航“进行曲”

株洲作为工业城市,“制造名城”,大型厂矿、企业众多,航空发动机、动车、硬质合金等产品处于行业领先水平。全市各级公安经侦部门紧紧围绕工业技术创新发展和知名企业合法权益的保障,精准供需,有效施策,加强对重点行业领域的监测预警、防范治理。

今年1月16日,株洲市公安局知识产权保护示范暨经济犯罪宣传教育基地在石峰分局正式揭牌,株洲市副市长、市公安局局长唐文发,中车株洲电力机车研究所有限公

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刘可安出席仪式。石峰区是株洲首个千亿产业集群——轨道交通产业的承载地,株洲公安经侦部门通过成功侦破“4·25”侵犯中车株洲所商业秘密案,挽回了逾亿元的国有资产损失,并以石峰分局为试点,与辖区企业共同探索建立“打击、防范、治理”三位一体的企业权益保障工作体系。

“基地”首批入驻5家核心智能制造企业,并邀请3名知名律师为专家库常驻专家,整合了经侦部门、企业及法律专家的职能优势,通过成立“基地”党支部,建立联席会议制度,组织专家授课、外出交流学习等方式,搭建起全市警企护航平台,切实帮助企业解决发展中的“堵点”问题。

“实打实”服务
谱写平安“协奏曲”

为依法保障实体经济特别是民营企业合法权益,株洲全市各级公安经侦部门密切与市场监管、金融等相关职能部门联系,深入开展企业周边和行业市场环境专项整治,建立驻企警务室,畅通涉案绿色通道,依法打击合同诈骗、职务侵占、挪用资金、非国家工作人员受贿等常见多发的涉企经济犯罪,对大要案件实行重点督办,集中力量快侦快破,坚决维护企业合法权益,维护市

场经济秩序。

2023年9月,荷塘分局经侦大队接到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市分公司报警,反映一起单方事故造成车辆全损的异常索赔。经侦民警迅速展开调查取证,通过现场勘查和走访,锁定3名犯罪嫌疑人,仅用9天时间就破除了这起保险诈骗案,犯罪嫌疑人张某某、高某某和曾某先后投案自首。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市分公司负责人特意送来“雷霆出击,破案神速,打击骗保,尽显警威”锦旗,对经侦大队及时破案,迅速挽损表示感谢。

在渌口区大唐华银株洲扩能升级改造项目现场,经侦大队民警与社区民警一同进驻“株电”警务室,为企业做好法律咨询等服务。在石峰区企业的员工通勤车上,经侦民警利用员工上下班途中开展防范宣传。

全国“工人先锋号”,全国“打假成绩单”出集体,全国“知识产权系统和公安机关执法工作成绩单”出集体,全省公安机关“打击经济犯罪工作成绩单”出集体,“最美湘警”“爱企护企的排头兵”“依法办案高效挽损”……一块块奖牌是株洲经侦部门便民利企、护航发展的真实写照,一面面锦旗是对经侦卫士们辛勤付出的最高礼赞。



近日,由北京市公安局反恐和特警总队、出入境管理总队、公安总队、昌平公安分局以及北京市消防救援总队等单位的民警、消防员组成的“平安有我”安全宣讲团走进中关村生命科学园,向企业开展法治宣传、安全宣讲,增强企业法律意识和风险防范化解能力。图为参加活动的企业员工体验特警装备。 本报记者 张雪泓 摄

宁波设立118家营商环境直通站

为企业提供全周期法治保障

□ 本报记者 王春
□ 本报通讯员 蒋杰 王莹

近日,全国工商联发布的2023年度“万家民营企业评营商环境”调查显示,浙江省宁波市在2023年度营商环境全国城市排名中,位列省会及副省级城市前10,并首次入围最佳口碑省会及副省级城市前10。

宁波的成功“出圈”,是宁波市营商环境不断优化的最好证明。

“你们是真真切切地在保护我们的企业。”林某某是宁波农副产品批发市场某肉类有限公司的老板,主要从事肉类批发。2023年4月某天,林某某在查看监控时发现切肉工赵某某两次在上班前半小时将切割好的肉扔向档口旁一辆不认识的车上。“公

司有专门的车辆和送货司机,并不需要外借车辆运输。”林某某感到疑惑,立即询问赵某某缘由。在事实证据面前,赵某某无可抵赖,承认偷肉并低价卖给他人的行为。林某某随即报案。

没过几天,林某某收到了公安机关的撤销案件决定。公安机关认为证据不足,未达到立案标准。赵某某更是大摇大摆地找到林某某,要求其支付4月份未结算的工资。

林某某心里气不过,决定找营商环境直通站反映情况。5月30日,林某某正式向设在综合治理中心的营商环境直通站提交了申请。“您放心,我们马上去了解情况给您回复。”直通站工作人员受理后立刻将案件上报至区营商环境中心,江北区人民检察院作为本案所涉职能部门,随即展

开调查核实。

为全面了解案件事实,保障企业合法权益,江北区检察院及时进行调查并召开听证会。会后又根据调查活动监督相关规定,建议公安机关继续侦查取证并将结果告知林某某。公安机关侦查后于7月重新立案。

经审查,江北区检察院以盗窃罪对赵某某依法提起公诉,法院于2023年12月22日判处赵某某有期徒刑一年,并处罚金人民币3000元。

为进一步织密涉矛盾纠纷化解的法治“保障网”,2023年8月开始,宁波市营商环境投诉监督中心(以下简称营商中心)联合宁波市工商业联合会、营商中心各联席会议成员单位,在行业协会、商会、产业集聚区等设立营商环境直通站。目前,已在全市设立

118个营商环境直通站,打通助企纾困“最后一公里”,帮助解决市场主体实际困难和问题,建立健全联系服务企业长效机制,为企业提供全周期法治保障。

营商环境直通站相当于营商中心设立在企业的一个窗口。营商中心相关负责人表示,一方面,营商中心通过营商环境直通站收集企业在经营过程中遇到的问题、困难和建议,并对相关情况进行记录 and 整理,认为需要介入处理的及时移送相关部门。另一方面,对于会员单位提出的需求、投诉及发现的行业内共性问题,企业不方便出面时,直通站可作为代表向营商中心反映,并可参与投诉件的协调处理。

同时,从今年2月开始,营商中心启动“营商环境直通日”活动。每月7日左右,营商中心工作人员深入营商环境直通站,面对面为企业提供法治咨询、法治宣讲、法治体检等,提高企业规范经营、合规发展和依法维权的能力和水平。目前,已开展“营商环境直通日”活动5次,服务企业260余家。

四川青神县公安织密禁毒“防护网”

本报 记者马利民 通讯员郑丽霞 近年来,四川省眉山市青神县公安局全力推进,全局谋划,全系统治理,织密禁毒“防护网”。

青神县公安局强化打击内核,依托多警种合成作战机制,充分整合各类专业力量,坚持科技引领、情报先行,通过线上线下深度经营,实现对涉毒犯罪的循线深挖、摧网断链,全力破案攻坚。2023年,青神县公安局破获刑事案件12起,抓获涉毒犯罪嫌疑人30人,打掉涉毒团伙4个,查获各类毒品80余克,查处吸毒窝点7个。

青神县公安局积极组织民警、网格员、禁毒社工等力量,深入开展走访摸排,强化

对“阳台房顶零星种植罂粟”和“农村菜地种植罂粟”问题的发现能力,2023年,共查获种植罂粟10余处,铲除罂粟250余株,行政处罚3人。此外,青神县公安局还积极联合卫健、经信等部门对全县医院以及43家易制毒化学品企业实时开展检查,联合职能部门开展餐饮行业专项检查,联合交通运输局每季度对全县24家寄递物流企业开展专项检查,进一步强化协同共治,形成禁毒合力。

据介绍,青神县公安局不仅利用“6·26”国际禁毒日等重要时间节点开展禁毒宣传,还积极推进青少年毒品预防教育,组织青神第二课堂的学习和考试,覆盖率100%。

萍乡经开区开展夜巡“拉车门”行动

本报 记者黄辉 通讯员刘燕 近期,江西省萍乡市公安局开发区分局组织开展夜巡“拉车门”行动,提高见警率,降低街面侵财性案件的发生,守护群众财产安全。夜间巡逻时,民辅警深入辖区住宅小区、停车场等区域,查看停放车辆的门窗是否上锁、车窗是否关闭,是否有被盗窃痕迹,并对监控盲区及路边车位上的车辆进行重点检查。

据统计,行动开展以来,累计“拉车门”7600余次,发现车门未锁、车窗未关车辆百余辆,连续抓获16名“拉车门”盗窃嫌疑人,得到了辖区群众的好评。

临清市烟店镇促进规模经营

本报 记者李娜 通讯员王红春 近年来,山东省临清市烟店镇党委、政府始终坚持“集中、规模、增效”原则,探索出一条以“小田并大田”促进规模经营新路子。这一经营模式在烟店镇全面铺开,百姓得到实惠,实现土地流转1.2万余亩,为村集体增收120余万元。

烟店镇发挥党员示范作用,鼓励村党员干部带头参与土地流转,把村民“单打独斗”的种植局面扭转为成方连片种植经营;坚持统筹协调资源,整合政策扶持、金融补贴、社会组织等多方面资源,保障合作社、种粮大户、土地承包商各方权益。

齐齐哈尔出台政法机关服务企业十项制度

本报 记者
张冲 通讯员韩丙

江 为深入贯彻落实黑龙江省优化营商环境大会会议精神,今年年初,齐齐哈尔市委政法委向全市政法机关制定《政法机关服务企业十项制度》,强化政法机关进一步发挥法治保障作用,积极为企业发展营造优质高效的法治环境。

为全面掌握企业生产经营中的法治需求,齐齐哈尔变“走访”为“遍访”。据齐齐哈尔市委政法委法制科科长于鑫介绍,该十项制度明确要求市、县(区)两级党委政法委书记组织公检法司“四长”每年遍访一次辖区内规上(限上)企业,并通过建立清单制度、攻坚制度、督导制度靶向施力,逐条逐项为企业纾困解难。该十项制度出台以来,全市政法机关已走访企业150余家,发现并解决问题269件。

118个营商环境直通站,打通助企纾困“最后一公里”,帮助解决市场主体实际困难和问题,建立健全联系服务企业长效机制,为企业提供全周期法治保障。

营商环境直通站相当于营商中心设立在企业的一个窗口。营商中心相关负责人表示,一方面,营商中心通过营商环境直通站收集企业在经营过程中遇到的问题、困难和建议,并对相关情况进行记录 and 整理,认为需要介入处理的及时移送相关部门。另一方面,对于会员单位提出的需求、投诉及发现的行业内共性问题,企业不方便出面时,直通站可作为代表向营商中心反映,并可参与投诉件的协调处理。

同时,从今年2月开始,营商中心启动“营商环境直通日”活动。每月7日左右,营商中心工作人员深入营商环境直通站,面对面为企业提供法治咨询、法治宣讲、法治体检等,提高企业规范经营、合规发展和依法维权的能力和水平。目前,已开展“营商环境直通日”活动5次,服务企业260余家。